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受文者：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醫字第11015066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院報備「預立醫療照護諮商」自費醫療項目，收費金額新臺幣3,500元整，本局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復貴院110年8月10日慈新醫文字第1100001179號函。

正本：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

副本：電 2021/09/03 文
交 15:48:08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